

## ◇ 闲话文人

王凯

## 梁实秋与冰心的交往



梁实秋

梁实秋与冰心的交往很有意思，两人是不打不成交。

1923年7月，当时刚从清华毕业的梁实秋在《创造周报》发表了一篇评论冰心新诗的文章《“繁星”和“春水”》，他在文章中说道，冰心虽然是一位天才作家，但她的才华在小说而不在诗，她的诗缺乏情感，是说理的“概念诗”，像《繁星》《春水》这样的诗，不过是将一个似是而非的诗意，用几个美丽的词句调度一番而已，在诗国里终归不能登上大雅之堂。半个月后，梁实秋与冰心同乘“杰克逊总统号”邮轮去美国留学，在船上两人第一次见面。寒暄过后，梁实秋问冰心：“您到美国修习什么？”冰心说是文学，随之一也询问梁实秋的专业，梁脱口而出：“文学批评。”话一出口即觉不妥，自己刚刚批评过冰心，现在又当面说出什么“文学批评”的话来，自然有些不合时宜。好在冰心没有生气，冰心长实秋两岁，看来有些大姐的气度，后来两人成了无话不谈的好朋友。

到美国后，梁实秋、顾一樵等中国留学生在美国剧院公演中国传统名剧《琵琶记》，梁实秋饰蔡中郎，冰心饰宰相女，冰心同学谢文秋饰赵五娘，按剧中情节，是宰相女看上蔡中郎，而蔡中郎却有意于赵五娘。饰演赵五娘的谢文秋活泼可爱，是梁实秋他们这群男生心中的女神，由于梁实秋与谢文秋在戏中做了一回夫妻，他的许多同学和朋友都借此打趣，许地山就曾在给顾一樵的信中说：“实秋真有福，先在舞台上做了娇婿。”后来谢文秋和同学朱世明订婚，冰心专门写诗调侃实秋：“朱门一入深似海，从此秋郎是路人。”谁知梁实秋对“秋郎”这个名字一见倾心，非常喜欢，便用它作了笔名。

抗战爆发后，冰心也来到大后方，先在昆明，后来到重庆郊外歌乐山居住，距梁实秋所在的北碚有几十里路程，梁实秋常借进城之机去探望冰心，有一次梁实秋路过歌乐山没来得及去看冰心，冰心听说后专门写信“兴师问罪”：“山上梨花都开过了，想雅舍门口那一大棵一定也是绿肥白瘦，光阴过得何等的快！你近来如何？听说曾进城一次，歌乐山竟不曾停车，似乎有点对不起朋友。”多年以后，梁实秋在台湾去世，冰心伤心地忆起了当年的往事：“七七事变后，我们都到了大后方。四十年代初期，我们又在重庆见面了。他（指梁实秋）到过我们住的歌乐山，坐在山上无墙的土房子廊上看嘉陵江，能够静静地坐几个小时。我和文藻也常到他住处的北碚。我记得1940年我们初到重庆，就是他和吴景超（也是文藻的同班同学）的夫人业雅，首先来把我们接到北碚去欢聚的。”

正如信中所言，冰心也是雅舍的常客，因为北碚有她太多的同学和朋友。1940年冬冰心到北碚作客，雅舍自然又是一场欢宴，饭后冰心在梁实秋的留言簿上题字留念：

一个人应当像一朵花，不论男人或女人。花有色、香、味，人有才、情、趣，三者缺一，便不能做人家的好朋友。我的朋友之中，男人中只有实秋最像一朵花……

冰心的留言引起了在场男士的“愤怒”，顾一樵说：“实秋最像一朵花，那我们都够朋友了？”好在冰心机智，莞尔一笑：“稍安勿躁，我还没有写完呢。”于是笔锋一转，继续

写道：

虽然是一朵鸡冠花，培植尚未成功，梁实秋仍须努力！

庚辰腊八书于雅舍为实秋寿 冰心

从这段文字可以看出，冰心对梁实秋的为人和才情是非常欣赏的，只是碍于众人的起哄才在结尾处开了一个玩笑，我内心甚至有这样一个孟浪的想法，是不是冰心喜欢梁实秋？近日读到学者韩石山的一篇小文《梁实秋与冰心》，发现原来有这个想法的不止我一人。韩石山在文中这样写道：“1931年11月下旬，也就是徐志摩遇难没有几天，冰心给梁实秋的信中，把徐志摩贬低了一通之后，接下来说，‘我近来常常恨我自己，我真应当常写作，假如你喜欢《我劝你》那种诗，我还能写他二十首。’谁都知道，三十年代初，冰心已很少写诗了，偶尔写了一首，只要秋郎喜欢，她就可以接连写上二十首。这是多大的动力。”

这就是我们常说的民国范儿？

## ◇ 佳节词话

吴婷

## 文人与中秋

中秋节是我国的传统佳节。中秋夜，皓月当空，清辉照九州。古往今来，描写中秋的诗词文章，不胜枚举。

宋代词评家胡仔说过：“中秋词，自东坡《水调歌头》一出，余词尽废。”这首《水调歌头·明月几时有》是宋神宗熙宁九年的中秋夜，苏轼客居密州时所作。词前小引：“丙辰中秋，欢饮达旦，大醉。作此篇，兼怀子由。”从这可看出，这年中秋节，苏轼非常高兴，喝醉后思念起身处异乡的胞弟苏辙。词人对月酌酒，心潮起伏，随即思绪翩翩，写下“明月几时有？把酒问青天。不知天上宫阙，今夕是何年。我欲乘风归去，又恐琼楼玉宇，高处不胜寒。起舞弄清影，何似在人间。转朱阁，低绮户，照无眠。不应有恨，何事长向别时圆？人有悲欢离合，月有阴晴圆缺，此事古难全。但愿人长久，千里共婵娟。”

词人丰富瑰丽的想象，为读者塑造了一个美轮美奂的桃源美景，另外还唤醒了人们面对世事无常，应当珍惜当下的体悟。

第二年的中秋节，苏轼见到了胞弟苏辙，于是又写了《中秋月》：“暮云收尽溢清寒，银汉无声转玉盘。此生此夜不长好，明月明年何处看。”

该诗记述了苏轼与胞弟苏辙久别重逢，共赏秋月的乐事，同时也抒发了聚后又要分离的哀伤和感慨。很难想象，在这个月圆之夜，多年未见的兄弟二人该怎样相互诉衷肠？

相比苏轼与弟团聚的中秋节而言，唐代诗人杜甫的中秋节则无比凄冷。在《八月十五夜月二首》中，诗人如“转蓬”一般，遇风飞转，飘泊不定。诗句表达了诗人漂泊无依的羁旅生活里烦闷愁苦的情绪：“刁斗皆催晓，蟾蜍且自倾。张弓倚残魄，不独汉家营。”

诗人听到刁斗声响起，不由得想到戍边的士卒，以及战乱中背井离乡的劳苦大众。原本合家团圆的中秋节，杜甫却为了逃避战乱，独寄蜀中，实在悲伤凄凉。

现代作家老舍在《四世同堂》中写道：“中秋前后是北平最美丽的时候……北平人，从一人八月就准备给亲友们送节礼了。”北京中秋的习俗有祭月拜月，还有买卖兔儿爷的儿童玩具。“一层层的摆起粉面彩身，身后插着旗伞的兔儿爷——有大有小，都一样的漂亮工细，有的骑着老虎，有的坐着莲花，有的肩着剃头挑儿，有的背着鲜红的小木柜。”老舍笔下的中秋，节俗浓厚，别具风味。

文人笔下的中秋节，大都思乡念亲，拜月怀远；而现代散文家周作人对待中秋佳节，却有异于常人。在《中秋的月亮》一文中，他说：“我于赏月无甚趣味，赏雪赏雨也

是一样，因为对于自然还是畏过于爱，自己不敢相信已能克服了自然，所以有些文明人的享乐是于我颇少缘分的。”

## ◇ 烹酒论史

刘黎平

## 杨贵妃的软实力和硬实力



《王朝的女人·杨贵妃》剧照

前段热映电影《杨贵妃》，牵出了盛唐那段历史和情感，大部分细节还是符合历史的。

然而，对于研究历史而言，杨玉环得宠真的就靠颜值吗？非也，在那个美女如云、竞争激烈的年代，杨贵妃不想多一点还真不行，拼了颜值还得靠智商值、情商值。

魏晋隋唐都是讲究门第的年代，这项因素绝对摆在颜值之前，而且有时会把颜值摔出去好几条街。在考虑杨玉环“一朝选在君王侧”时，千万别被这个“一朝”的随机性、偶然性给欺骗了，你真的要想多一点，她被选中，还得谢谢杨氏先人。

她祖宗叫杨汪，没怎么有名，但是有地位，在隋朝是上柱国，具体职务是吏部尚书。隋朝脱胎于北周，北周脱胎于拓跋氏的北魏，是少数民族建立的汉化政权，这个政权对军事首领的称呼就是“上柱国”。当然，轮到杨汪爷爷当上柱国的时候，手里没有兵了，但荣誉在。

因此，杨贵妃能来到唐玄宗面前，绝对不是“一朝”的问题，从杨汪那里就开始积累了。

隋朝灭，杨汪死，是被唐太宗杀掉的，也算是隋朝的忠烈了。杨家的男人继续奔走在生存发展的路上，玉环的父亲杨玄琰在成都当过官，后来也坐牢，死于狱中。杨汪对玉环的最大贡献就是，带她在四川住了一阵，据说那里的山水养人。

出身就这么定了，接下来是居住地址的问题，隔远了不行，够不着。爸爸死了，杨玉环被送到叔叔杨玄珪那里，杨玄珪住的城市是洛阳！洛阳是东都，很多时候，皇帝和皇室都住洛阳。

身份凑够了，地方凑近了，接着就是凑机会。开元二十二年（734年），唐玄宗的女儿咸宜公主结婚，凭着从高祖杨汪开始积累的贵族身份，杨玉环总算有资格接到一张婚礼请帖。这张请帖决定了杨玉环的一生，是安静地做个美女，还是轰轰烈烈地影响大唐王朝。因为在婚礼上，咸宜公主的弟弟，寿王李瑁，看中了杨玉环。

那一年，杨玉环才十六岁。

杨玉环辗转到了李隆基跟前，接下来就靠颜值、撒娇就行？先瞧瞧三郎李隆基是个什么人物？别的不说，三郎擅长打击乐，尤其是羯鼓。这玩意是用桑树做的，箍上精铁，用棒槌敲打，声音干爽焦猎，如果是在高处，更是昂扬。知道《男儿当自强》吧，羯鼓就是适合配这种曲子的。

击打羯鼓，手法要求高，羯鼓纹丝不动，击鼓人的手却如同雨点般挥动，一声紧似一声，节奏迅猛得很。

李隆基玩羯鼓玩到什么地步呢？有一回，他问大唐中央乐团的王牌乐手、歌手李龟年：你练习羯鼓，敲断多少根棒槌？李龟年得意地回答：敲断若干根。李隆基笑了：你得努力，我练羯鼓，敲断的棒槌，能堆满几柜子。

李隆基是顶级敲打乐手，要跟他玩得

嗨，非得能跟上节奏才上。杨玉环也不是吃素的，她善于敲磬，就是一种石鼓，水平如何？据传在大唐王朝的中央乐团，挑不出一个能相比的。杨玉环的乐器是有讲究的，她敲击的磬，是用蓝田美玉做的，就是李商隐所说的“蓝田日暖玉生烟”的那种玉。

因此，李隆基与杨玉环的结合，可以说是两位专业敲打乐文青的结合。

杨玉环的体态，历来公认为是丰满的，但她真的只是如此吗？对体型，杨玉环是花了心思的，是训练过的。

听说过胡旋舞吗？先来一段白居易的描写：“胡旋女，出康居。弦歌一声双袖举，回雪飘飘转蓬舞。左旋右转不知疲，千匝万周无已时。”康居，是中亚一带。这种舞蹈很炫。伴奏一响，就举起袖子起舞，紧接着，基本上就像打迷踪拳，只看见舞者像飞雪中的蓬。据说，境界高的舞者，旋转得让人看不清她的脸和背。在中亚的壁画上，还能看到这种舞蹈，看上去似乎踮着脚尖，芭蕾舞一般。

杨玉环除了是个专业的打击乐手，还是个高明的舞者，她跳胡旋舞又是专业水准。

在唐朝做一个美女，也得专业，所谓靠脸可以吃饭，这在唐朝行不通。

史书说到杨贵妃，用了一句形容谋士的评语：“智算过人。”脑筋反映得就是要比一般人快。而且不是说剪一两缕香艳的头发可以解决的，在大的利益面前，需要果断的衡量，及时的舍得。

天宝十三年（754年），安史之乱的前一年，天下灾难不断，走了水灾来旱灾，走完地方走长安。某日，唐玄宗羯鼓也不敲，胡旋舞也不看，独自一人在城头上看雨，他在忧什么？这时候的杨贵妃该怎么处理？

杨玉环就是不一般，她找准了自己的角色，也找准了自己的姿态，很小清新地说：三郎，你要是忧愁天下的灾情，我愿意舍得衣物，来一次义卖，赈济天下百姓。做个有利于天下的高颜值者，杨贵妃不容易。

## ◇ 轻叩名门

朱晓剑

## 齐白石的“乡味”

1936年，齐白石入蜀旅行，在成都生活达半年之久，绘画、治印，其门人、书画家对他多有礼遇，真可谓是不亦快哉。齐白石不仅是画家，也对美食有研究。

时任《新闻新闻》记者的邓穆卿老人回忆：有次，齐白石游春熙路，几个人交流很愉快。他对记者说，成都饮食，他是食得惯的，不过，他是在乡里住的久的，喜好吃“乡味”，厨师弄的菜味浓又辛辣，有些加入些“味素”（味精）更不好吃，且不合养生之道。他很喜欢吃蔬菜，只放点盐，用水煮熟便是好食品。

很显然，虽然成都的饮食够丰富，但油大，不合齐白石的养生之道。在逛春熙路时，他如此这般一说，也就明白他作客异乡情，弄菜殊感不便，他要买汽炉，小铁锅，好自己烹饪。

这次逛街，他先是看了“万利长”百货店的汽炉，索价每个十元多，钞价较上海高一倍以上，货又不好。又看了两家后，同他到“益大”商店，货色稍好，结果以六元八角钞购汽炉一个。想必这以后齐白石的饮食生活就接近了他所说的“乡味”。

在成都的生活看上去很丰富，但齐白石念念不忘的是“乡味”，那也不一定是湖南故乡的味道，而是清淡饮食，不奢华，吃的是蔬菜的原味，这或如他在一幅《白菜冬笋》题跋中写道：“曾文正公云：鸭汤煮萝卜白菜，远胜满汉筵席二十四味。余谓文正公此语犹有富贵气，不若冬笋炒白菜，不借他味，满汉筵席真不如也。”

如果说齐白石的“乡味”是原味的话，大概也是说得通的吧。若从他笔下的白菜看，简单的几笔，颇见白菜的神韵，且常取标题“清白传家”，由此香港作家有书直接取名为“清白家风”，这真是得蔬菜的真味。